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童新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4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F461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214793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X47R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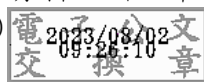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稱臺師大）辦理
「112年度第2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與高級認證」
報名事宜，請公告周知鼓勵報名，並轉知暑假期間參加本
市辦理現職教師客家語認證考試輔導研習之教師務必報名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師大112年7月28日師大進字第11210204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2年度第2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、112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，於112年10月14日（星期六）於全國16考區辦理；請詳見附件一、二簡章與附件三海報。
- 三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；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